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16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好、稳健型的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18日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

根据以上决议,公司于近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联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相关协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15,000万元购买了民生银行股份有限

证券代码:603809 证券简称:豪能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6 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联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并已办理了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产品发行人,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本金及收益. Contains details for three investment products.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本收益型理财产品,在该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联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选择规范运作,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

的投资回报。

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公告日之前,公司未有其他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发生。

五、备查文件 《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协议书(机构版)》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恒益18009号收益凭证产品认购协议》 《中国联通32号保本保障固定收益型收益凭证认购协议》 特此公告。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26日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824号”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核准,公司向社会各界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67万股,发行价格每股人民币22.3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714.13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268.46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5,445.67万元。上述资金已于2017年11月22日全部到位,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2017年11月22日出具“XYZH/2017CDA0247”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规定,公司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17年11月23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和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1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披露的《豪能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暨2017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

根据《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泸州长江机械有限公司整体搬迁项目”、“双离合变速器(DCT)用离合器支撑及主传动生产线建设技改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泸州长江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机械”)。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

证券代码:603809 证券简称:豪能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7 《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2017年12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6)。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长江机械借款19,084.04万元已经汇入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开户行, 开户账号, 专户用途, 存放募集资金金额. Contains details for two investment accounts.

2018年1月25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江机械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布的相关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泸州长江机械有限公司整体搬迁项目 甲方: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或“甲方1”)及泸州长江机械有限公司(“长江机械”或“甲方2”)

证券代码:603809 证券简称:豪能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7 乙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商业银行”) 丙方: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双离合变速器(DCT)用离合器支撑及主传动生产线建设技改项目 甲方: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或“甲方1”)及泸州长江机械有限公司(“长江机械”或“甲方2”) 乙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商业银行”) 丙方: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 1.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专户仅用于甲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丙方承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的采取与使用履行保荐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丙方应当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度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专户存储情况。

4.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王坤、杨建斌可以随时对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提供其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资料时应出具合法的

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资料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5.乙方按月(每月10日前)向甲方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抄送给丙方。乙方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甲方1次或超过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20%的,甲方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二条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8.协议任何一方如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各自在本协议中的各项责任和义务,即构成违约,应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如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甲方出具对账单,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有权或者丙方有权要求甲方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如甲方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等原因需要变更募集资金专户开立银行或开立账户,且需与相关银行签署新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甲、乙、丙三方同意自新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生效之日起本协议自行废止。

9.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取完毕并依法销户且丙方持续督导期届满之日止失效。 特此公告。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26日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8年1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现就有关事项补充披露如下:

公司于2017年8月31日以现场和电话会议的形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冯宇霞女士主持。会议以9票赞成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收益高、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类的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及根据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由公司及子公司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决定的范围内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7)。

2018年1月17日,公司以自有资金购买的华夏银行北京知春支行3000万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到期,资金由公司日常运营资金的安排,决定继续购买该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以最大限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投资收益。公司将及时安排北京知春支行无关联关系。

现将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情况公告如下:

证券代码:603127 证券简称:昭衍新药 公告编号:2018-003 理。具体内容详见《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3)。

公司于2017年12月4日以电话会议的形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冯宇霞女士主持。会议以9票赞成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收益高、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类的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及根据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由公司及子公司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决定的范围内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7)。

2018年1月17日,公司以自有资金购买的华夏银行北京知春支行3000万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到期,资金由公司日常运营资金的安排,决定继续购买该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以最大限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投资收益。公司将及时安排北京知春支行无关联关系。

现将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情况公告如下:

公告编号:2018-003 一、本次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基本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产品名称, 存款来源, 存款金额, 存款期限, 产品类型, 预期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兑付日. Contains details for the structured deposit product.

二、对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日常资金周转需求的前提下,通过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投资收益回报。

三、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为保本收益型产品,期限较短,风险可控,公司财务部负责购买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等进行分析,选择最优的存款产品,并加强监督。如后期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公司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情况进行

行监督与检查。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存款金额(万元),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利率, 产品类型, 备注. Contains details for accumulated structured deposits.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余额约为人民币1500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余额为10000万元,自有资金余额为5000万元)。 特此公告。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25日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25日披露了《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08),现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对外投资公告格式指引》的相关内容,对该事项补充说明如下: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补充 2018年1月23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安爱众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下称“爱众新能源”)与四川省爱众爱众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下称“爱众爱众”)签订《关于设立广安爱众爱众新能源有限公司的投资协议》,双方以货币的方式各认缴出资2000万元,共同设立广安爱众爱众新能源有限公司(下称“爱众爱众”),名称暂定,最终以工商登记核准的名称为准。爱众爱众经营范围主要为交通能源综合服务及光伏、天然气三联供、抽水蓄能等多能互补项目。该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协议主体基本情况的补充 (一)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1. 爱众爱众基本情况 (1)名称:四川省广安爱众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地:四川省广安市 (4)主要办公地点:广安市广安区渠江北路44号 (5)法定代表人:彭涛 (6)注册资本:11200万元 (7)主营业务:新能源项目建设、开发与运营;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设备销售与服务;水电站建设及开发;储能项目建设、开发与运营;汽车加油、加气站建设与开发;自有房屋租赁服务。 (8)主要股东: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9)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证券代码:600979 证券简称:广安爱众 公告编号:临 2018-009 爱众新能源于2015年12月1日,主要业务有:投资运营广安市前锋区响水河充电加油站一座,2017年销售燃油3600吨,与四川深广合作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深圳能源综合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广安爱众爱众综合能源有限公司,爱众新能源公司占股35%,深圳能源综合能源公司占股51%,四川深广合作产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占股14%,主要开展深广工业园区渠江谷地地热热泵项目,在广安市政区城范围内建设充电桩185台,正在实施建设公司调峰中心燃气发电三联供项目;完成投运广安市广安区悦来镇合村光伏电项目,装机30KW;托管广市月亮电站,2017年发电量8,257,680KW·h。

(二)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17年12月31日,爱众新能源总资产9,129.74万元,净资产5,759.37万元,营业收入2,528.42万元,净利润-140.40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 金奥置业基本情况 (1)名称:广安金奥置业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注册地:四川省广安枣山物流商贸园区桃园路38号创新创业服务中心4楼 (4)主要办公地点:四川省广安枣山物流商贸园区桃园路38号创新创业服务中心4楼 (5)法定代表人:吉中君 (6)注册资本:10000万元 (7)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机械设备租赁、土地整理、建材销售。

(8)主要股东:广安爱众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9)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金奥置业主营于2017年7月成立,因成立时间较短,尚未开展业务。 (10)主要财务指标 金奥置业主营于2017年7月26日设立,其设立至今不足一年。金奥置业主营于广安爱众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截至2017年6月30日广安爱众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总资产386,419.66万元,净资产

332,829.32万元,营业收入42,108.45万元,净利润7,581.81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补充 (一)标的公司的董事会及管理层的安排 爱众爱众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爱众新能源委派2人,金奥置业委派2人,职工中选举产生1名。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在爱众新能源委派的人员中选举产生担任,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设总经理1人,由金奥置业委派,并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财务总监1人(兼任财务机构负责人),由爱众新能源推荐,并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

(二)出资比例 爱众爱众注册资本4000万元,其中爱众新能源以货币的方式认缴出资2000万元,股权占比50%;金奥置业以货币的方式认缴出资2000万元,股权占比50%。

(三)经营范围 交通能源综合服务板块:主营汽车加油加气充电站建设与运营,其中电动汽车充电运营服务是公司发展的主力方向,致力干车、桩、站站的互联互通; 多能互补能源板块:主营光伏、燃气热电三联供、热泵、抽水蓄能、电池储能、生物质能、小水电等多能互补项目。

爱众爱众成立初期拟首先开发加气加气充电站及分布式能源站项目。 四、对外投资合同主要内容的补充 (一)协议各方出资方式、出资额及出资时间:(单位: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或姓名, 认缴出资额, 股权占比, 出资方式. Contains details for investment terms.

协议各方应当按期足额缴纳各自所认缴的出资额。协议各方缴纳出资时间如下: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权激励权益登记日:2018年1月24日 ●股票期权登记数量:15,868.00万份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要求完成了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有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票期权授予情况 2017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

证券代码:600565 证券简称:迪马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8-002号 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以2017年11月27日为授予日,向260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16,021.0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5.20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公司董事会已完成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情况如下:

1. 授予日:2018年11月27日 2. 行权价格:5.20元/股 3. 授予对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 4. 实际授予人数:254人 5. 实际授予数量:15,868.00万份 6. 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7. 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告编号:2018-002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授予时总股本的比例. Contains details for the grant of stock options.

在期权授予登记过程中,6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所授予的股票期权153.00万份。因此,公司实际向254名激励对象授予15,868.00万份股票期权。

除上述事项外,本次完成登记的股票期权数量以及激励对象与公司公布的《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一致。

二、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及行权安排情况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39个月。在可行权日内,若达到本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激励对象应在

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满15个月后的未来24个月内分比例行权。

股票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Table with columns: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Contains details for the exercise schedule.

三、股票期权授予登记情况 本次登记的股票期权共计15,868.00万份,已于2018年1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特此公告。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25日

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7年8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授权额度及所购理财产品发行主体范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0)。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30)和《关于调整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授权额度及所购理财产品发行主体范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2)。

一、公司近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1. 2017年11月1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购买了国泰君安君享盈活3号的理财产品。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2. 2017年12月28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万元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财富班车S21的理财产品。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3. 2018年1月24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4,000万元购买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银河金山”收益凭证2084期的理财产品,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近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协议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期限(天), 理财起始日, 理财终止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Contains details for investment products.

二、风险管理措施 公司购买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不涉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为了保障对现金管理的有效性,严控风险,公司有关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等业务将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开展。公司财务部将与该理财产品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等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保障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与该部分自有资金的使用情况和归还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1. 公司近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的正常运转。 2. 公司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收益明显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的理财产品等投资,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利益。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19,000万元(含本次公告购买金额),未超过董事会对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授权额度。 截至本公告日前12个月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公告编号:2018-002 序号, 协议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期限(天), 理财起始日, 理财终止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Contains details for investment products.

1. 中国建设银行宁波市分行 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2017年第4期 保本固定收益型 2500.00 180 2017.01.25 已到期赎回 3.70

2. 中国建设银行宁波市分行 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2017年第5期 保本固定收益型 800.00 90 2017.02.10 已到期赎回 3.70

3. 中国建设银行宁波市分行 乾元-双享保本型理财产品 保本固定收益型 2200.00 76 2017.03.23 已到期赎回 3.60

4. 中国建设银行宁波市分行 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2017年第17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90 2017.04.27 已到期赎回 3.70

5. 中国建设银行宁波市分行 乾元-双享保本型理财产品2017年第9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176 2017.05.17 已到期赎回 3.80

6. 中国建设银行宁波市分行 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2017年第27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90 2017.06.09 已到期赎回 4.10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镇海支行 财富班车4号保本收益型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0 180 2017.06.28 已到期赎回 4.20

8. 中国建设银行宁波市分行 “乾元”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7年第47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174 2017.08.13 2018.02.08 4.10

9. 中国建设银行宁波市分行 “乾元”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7年第51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5500.00 187 2017.08.23 2018.02.26 4.10

10. 中国建设银行宁波市分行 “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2017年第55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 180 2017.09.08 2018.03.07 4.30

1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镇海支行 财富班车3号保本收益型 保证收益型 3000.00 90 2017.10.23 已到期赎回 4.15

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镇海支行 财富班车S21产品说明书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00.00 178 2017.11.13 2018.05.09 5.50

1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镇海支行 财富班车S21 保证收益型 1000.00 21 2017.12.28 已到期赎回 4.00

1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2084期 保本固定收益型 4000.00 182 2018.01.24 2018.07.24 4.80

五、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 国泰君安君享盈活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交易确认单 4. 购买国泰君安盈活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网上银行电子回执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财富班车S21产品说明书 6. 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财富班车S21产品网上银行电子回执 7.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2084期电子合同 8. 购买“银河金山”收益凭证2084期产品网上银行电子回执 特此公告。

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26日